证券代码：688486　　证券简称：龙迅股份　　公告编号：2024-028

龙迅半导体（合肥）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及子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 重要内容提示：

1、投资种类：低风险、流动性好、安全性高的短期理财产品，具体包括但不限于结构性存款、大额存单、通知存款等。

2、投资金额：龙迅半导体（合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及子公司本次拟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4 亿元（含本数）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在此额度内资金可滚动使用。

3、已履行的审议程序：公司于 2024 年 3 月 29 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及子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子公司使用最高不超过人民币 4 亿元（含本数）的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自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在此额度内资金可滚动使用。本事项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4、特别风险提示：公司将选择低风险、流动性好、安全性高的短期理财产品，但由于受市场波动的影响，金融产品存在一定的利率风险；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以及金融市场的变化适时适量地介入，因此短期投资的实际收益不可预期；由于国家宏观政策和市场相关政策的变化可能影响金融产品预期收益或者本金安全，因此投资存在政策风险。

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投资情况概述

（一）投资目的

为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实现股东利益最大化，在不影响公司正常经营和主营业务发展、有效控制风险的前提下，利用部分自有资金购买银行等金融机构低风险、流动性好、安全性高的短期理财产品，增加公司现金资产收益。

（二）投资额度

公司及子公司本次拟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4 亿元（含本数）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在此额度内资金可滚动使用。

（三）投资产品

为控制风险，公司及子公司进行现金管理的品种为低风险、流动性好、安全性高的短期理财产品，具体包括但不限于结构性存款、大额存单、通知存款等。

（四）资金来源

本次公司及子公司拟进行现金管理的资金来源为公司及子公司的部分闲置自有资金，不会影响正常经营流动资金所需。

（五）投资期限

自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

（六）实施方式

在决议有效期、投资额度、投资期限及投资品种内，授权公司总经理行使决策权，权限包括但不限于选择合格的产品发行主体、确定金额、选择投资产品、签署相关合同或协议等，具体由公司财务部门负责组织实施。

二、审议程序

公司于 2024 年 3 月 29 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及子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子公司使用最高不超过人民币 4 亿元（含本数）的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自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在此额度内资金可滚动使用。

三、投资风险分析及风险控制措施

（一）投资风险

1、由于受市场波动的影响，金融产品存在一定的利率风险；

2、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以及金融市场的变化适时适量地介入，因此短期投资的实际收益不可预期；

3、由于国家宏观政策和市场相关政策的变化可能影响金融产品预期收益或者本金安全，因此投资存在政策风险。

（二）风险控制措施

1、公司进行现金管理时，将选择商业银行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的投资产品，并明确投资产品的金额、期限、投资品种、双方的权利义务及法律责任等。

2、公司将实时分析和跟踪产品的净值变动情况，如评估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风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3、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4、公司内部审计部门负责对产品进行全面检查，并根据谨慎性原则，合理地预计各项投资可能的风险与收益，向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定期报告。

四、投资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及子公司拟使用短期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是在确保公司日常经营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进行的，不影响公司日常资金正常周转需要，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开展，不涉及使用募集资金，不存在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通过进行适度的现金管理，有利于提高公司流动资金的使用效率和收益，有利于进一步提升公司整体业绩水平，促使实现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最大化。

特此公告。

龙迅半导体（合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3 月 30 日

证券代码：688486　　证券简称：龙迅股份　　公告编号：2024-026

龙迅半导体（合肥）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分配及转增比例：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14.00 元（含税），同时以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的方式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4.8 股，不送红股。

● 因公司实施股份回购事项，根据相关规定，公司通过回购专户持有的本公司股份不参与本次利润分配。本次利润分配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扣减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股份为基数，具体日期将在权益分派实施公告中明确。

● 如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扣减公司回购专户中的股份数量发生变动的，公司拟维持分配总额和每股转增比例不变，相应调整每股分配比例和转增总额，并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 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尚需提交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一、利润分配预案内容

经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龙迅半导体（合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02,695,394.40 元，母公司期末可供分配利润为 234,419,511.29 元，资本公积为 1,075,009,528.11 元。

公司 2023 年度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扣减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的股份为基数分配利润，根据公司运营情况及未来资金使用规划，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如下：

1、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14.00 元（含税）。截至 2024 年 3 月 29 日，公司总股本 69,264,862 股，扣除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股份总数 356,697 股后的股份数为 68,908,165 股，以此为基数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 96,471,431.00 元（含税）。本年度公司现金分红金额占 2023 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比例为 93.94%。

2、公司拟以资本公积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4.8 股，不送红股。截至 2024 年 3 月 29 日，公司总股本 69,264,862 股，扣除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股份总数 356,697 股后的股份数为 68,908,165 股，以此为基数计算，共计转增 33,075,919 股，转增后公司总股本为 102,340,781 股（最终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结果为准，如有尾差，系取整所致）。

如在本公告披露之日起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因可转债转股／回购股份／股权激励授予股份回购注销／重大资产重组股份回购注销等致使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公司拟维持分配总额和每股转增比例不变，相应调整每股分配比例和转增总额，并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公司履行的决策程序

（一）董事会会议的召开、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于 2023 年 3 月 29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全体董事一致同意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监事会意见

公司于 2023 年 3 月 29 日召开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监事会认为：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充分考虑了公司 2023 年度经营状况、日常生产经营需要以及公司可持续发展等因素，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综上，我们同意《关于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三、相关风险提示

（一）本次利润分配预案综合考虑了公司目前发展阶段、未来的资金需求等因素，不会对公司经营现金流产生重大影响，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经营和长期发展。

（二）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龙迅半导体（合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3 月 30 日

证券代码：600712　　证券简称：南宁百货　　编号：临 2024-006

南宁百货大楼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南宁百货大楼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4 年 3 月 29 日召开公司第九届董事会 2024 年第一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议案》。同意公司根据中国证监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等相关规定对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进行修订。具体如下：

《董事会议事规则》修订明细表

序号	原文	拟修订为 （字体加黑及下划线部分）	修订依据
1	第十一条 会议通知的变更 董事会临时会议的会议通知发出后，如果需要变更会议的时间、地点等事项或者增加、变更、取消会议提案的，应当事先取得全体与会董事的认可并做好相应记录。	第十一条 会议通知的变更 董事会临时会议的会议通知发出后，如果需要变更会议的时间、地点等事项或者增加、变更、取消会议提案的，应当事先取得全体与会董事的认可并做好相应记录。 两名及以上独立董事认为会议材料不完整、论证不充分或者提供不及时的，可以书面向董事会提出延期召开会议或者延期审议该事项，董事会应当予以采纳。	《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第三十七条第二款
2	第十三条 独立董事连续未亲自出席董事会会议，由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予以撤换。	独立董事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会议，也不委托其他独立董事代为出席的，董事会应当在该事实发生之日起三十日内提议召开股东大会解除该独立董事职务。	《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第二十条

本次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事项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股东大会召开时间另行通知。

特此公告。

南宁百货大楼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3 月 30 日

证券代码：600712　　证券简称：南宁百货　　公告编号：临 2024-004

南宁百货大楼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届董事会 2024 年第一次临时会议（通讯方式）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南宁百货大楼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九届董事会 2024 年第一次临时会议通知及相关文件，会前以邮件、传真和专人送达等方式发出，于 2024 年 3 月 29 日上午 9:30 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应参加表决董事 9 人，实际参加表决董事 9 人，董事罗耀标先生作为关联董事回避表决第二项议案。出席人员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表决结果如下：

一、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新世界店升级改造的议案》。同意公司全资控股子公司——广西新世界商业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约 1943 万元，对位于广西南宁市西乡塘区大学东路 98 号的南宁百货新世界店 A 区、B 区共五层独栋建筑内主要公共区域进行升级改造。

二、以 8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拟引进南宁民族影业进驻公司新世界店的议案》。同意公司全资控股子公司之分公司——广西新世界商业有限公司西大分公司将位于广西南宁市西乡塘区大学东路 98 号南宁百货新世界店（NGS 店）A 区三楼约 3028 ㎡的区域出租给南宁民族影业文化娱乐有限责任公司开设影院，租赁期 12 年；授权西大分公司经营层与相关方签订相应合同。

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董事罗耀标先生作为关联董事回避表决。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进行了事前认可，经审议后认为：本次关联交易符合公司的发展规划和业务布局，属于正常、合理和合法的经济行为，符合公司经营需求；以同行业租金水平为基础，经过公开招商评审及综合考评后，双方达成合作意向，不影响公司独立性，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公司关于关联方承租公司部分经营场地的公告》。

三、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议案》。同意公司对《董事会议事规则》《独立董事工作制度》进行修订。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股东大会召开时间另行通知。

四、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等 8 项制度的议案》。同意公司对《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提名委员会工作细则》《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细则》《信息披露管理制度》《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办法》、《对外投资管理制度》《对外担保管理办法》《募集资金管理办法》共 8 项制度进行修订。

五、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制定＜投资者关系管理办法＞的议案。同意公司制定《投资者关系管理办法》。

特此公告。

南宁百货大楼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3 月 30 日

证券代码：600712　　证券简称：南宁百货　　公告编号：临 2024-005

南宁百货大楼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关联方承租公司部分经营场地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广西新世界商业有限公司西大分公司（以下简称“西大分公司”）拟将南宁百货大楼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南宁百货”）新世界店部分经营场地租赁给南宁民族影业文化娱乐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民族影业”）用于开设影院。

●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本次交易未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本次关联交易合计金额约 2000 万元，在董事会审议权限内，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南宁百货、西大分公司过去 12 个月内未与本次交易关联方发生关联交易，也未发生与本次交易类别相关的交易事项。

●西大分公司与民族影业尚未签订合同。

西大分公司将南宁百货新世界店 A 区三楼约 3028 ㎡的区域租赁给民族影业用于开设影院，租赁期 12 年。具体情况如下：

一、关联交易概述

1.基本情况

南宁百货新世界店位于广西南宁市西乡塘区大学东路 98 号，由西大分公司负责运营。新世界店三楼约 3000 余 ㎡ 区域规划用于影院经营，原影院经营户因故于 2022 年 4 月 30 日撤场。近期，西大分公司在经过充分的市场调研、公开招商评审程序及综合考评后，决定引进民族影业进驻新世界店，以填补影院板块。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规定，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2.审议情况

2024 年 3 月 25 日召开的公司独立董事会议，以全票同意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关于拟引进南宁民族影业进驻公司新世界店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认为：本次关联交易符合公司的发展规划和业务布局，属于正常、合理和合法的经济行为，符合公司经营需求；以同行业租金水平为基础，经过公开招商评审及综合考评后，双方达成合作意向，不影响公司独立性，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将本事项提交董事会审议。

2024 年 3 月 29 日召开的公司第九届董事会 2024 年第一次临时会议，董事罗耀标先生作为关联董事回避表决，以 8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关于拟引进南宁民族影业进驻公司新世界店的议案》。同意西大分公司按保底租金和净票房分成二者取高的方式，将位于广西南宁市西乡塘区大学东路 98 号南宁百货新世界店 A 区三楼约 3028 ㎡ 的区域出租给民族影业开设影院，租赁期 12 年；授权西大分公司经营层与相关方签订相应合同。

根据《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的规定，本次关联交易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二、关联方介绍

（一）关联方关系介绍

民族影业的主要股东南宁大地飞歌文化产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系南宁百货控股股东南宁威宁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控制的法人或其他组织。西大分公司系南宁百货全资控股子公司广西新世界商业有限公司的分公司。因此，民族影业与西大分公司、南宁百货存在关联关系。除此之外，民族影业与西大分公司、南宁百货之间不存在产权、业务、资产、人员等方面的其它关系。

（二）关联人基本情况

1.承租方：南宁民族影业文化娱乐有限责任公司

企业性质：国有独资企业

注册地：广西南宁市

住所：广西南宁市青秀区民族大道 150 号

法定代表人：林刚

注册资本：2300 万元

主营业务：电影放映和物业租赁管理

主要股东：南宁大地飞歌文化产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出资额：2300 万

出资比例：100%。

2023 年主要财务指标（经审计）：资产总额 7386.25 万元，资产净额 1150.83 万元，营业收入 3367.06 万，净利润 57.38 万元。

2.出租方：广西新世界商业有限公司西大分公司

企业性质：有限责任公司分分公司

注册地：广西南宁市

住所：广西南宁市大学东路 98 号

负责人：史方君

注册资本：1100 万元

主营业务：国内贸易、进出口贸易、非居住房地产租赁等

主要股东：南宁百货大楼股份有限公司

出资额：1100 万元

出资比例：100%

2023 年主要财务指标（未经审计）：资产总额 15,217.80 万元，资产净额 -8,700.29 万元，营业收入 1,426.87 万元，净利润 -1,366.15 万元。

（三）关联方履约能力分析

南宁威宁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及其控制的法人或其他组织的财务状况和资信情况良好，依法存续且正常经营，履约能力较强。

三、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1.本次交易（租出资产）的名称和类别

本次拟出租资产为位于广西南宁市西乡塘区大学路 98 号新世界店 A 区第三层约 3028 平方米的区域。

2.权属情况说明

南宁百货为产权所有者，西大分公司为运营方，该产权清晰，不存在抵押、质押及其他任何限制转让的情况，不涉及诉讼、仲裁事项或查封、冻结等司法措施，以及不存在妨碍权属转移的其他情况。

3.相关资产运营情况的说明

截止 2023 年 12 月 31 日，新世界店所在建筑物已投入使用 11 年。目前，该建筑物使用及对外出租情况正常，未列入危房、旧改、拆迁等项目。

4.交易标的最近一年又一期财务报表的账面价值

新世界店建筑物 2012 年 12 月的原值 8.16 亿元，按 40 年计提折旧或摊销，截止 2023 年 12 月 31 日净值 6 亿元。

5.交易标的的交付状态、交付时间

交易标的按现状（不可移动部分）及合同约定时间交付。

四、拟签订租赁合同的主要条款

甲方：民族影业

乙方：西大分公司

双方尚未签订合同，拟签订租赁合同的主要条款如下：

（一）租赁物情况

乙方提供位于大学东路 98 号的南宁百货新世界店 A 区三楼面积为 3028 ㎡ 的区域给甲方用于开设影院。

（二）合同期限

合同年限 12 年。其中，免租期 6 个月（含装修期）。

（三）租金及交付方式

甲乙双方约定，甲方以先付后用、银行转账方式，按保底租金或净票房分成二者孰高支付乙方租金。甲方每月支付保底租金（含物业管理费）。次年首月对上年净票房进行核算，如净票房分成为高者时，应一次性补足差额租金。第四年开始每三年保底租金（含物业管理费）和净票房分成均按一定比例递增。

经初步测算，12 年租金合计金额约 2000 万元。

（四）违约责任

甲方逾期支付租金、物业服务费等其他费用，每逾期一日，按逾期支付金额 5‰ 支付违约金。甲方未按合同约定内容履行，乙方有权单方面解除本合同，收回物业，没收租赁保证金，同时甲方应另行支付相当于该年度三个月租金及物业服务费总额的违约金，及另行赔偿乙方及第三方的损失。

乙方未按交付时间向甲方交付物业且超过 90 日，经甲方书面要求纠正后仍未纠正的，甲方有权单方面终止本合同并要求乙方退还租赁保证金及赔偿甲方直接损失。

五、对公司的影响

1.财务方面

本次交易不会对公司的总资产、净资产造成直接影响，亦不会导致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本次交易完成后，西大分公司会增加一定的租赁收入。

2.业务经营方面

本次交易完成后可丰富新世界店商业业态，不会产生同业竞争的情况。公司主要业务不会因上述关联交易对关联方形成重大依赖，不会影响公司独立性。

六、该关联交易应当履行的审议程序

1.2024 年 3 月 25 日，公司召开的独立董事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拟引进南宁民族影业进驻公司新世界店的议案》，同意该关联交易事项。

2.2024 年 3 月 29 日，公司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一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拟引进南宁民族影业进驻公司新世界店的议案》。

本次关联交易在董事会审批权限内，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七、当年年初至披露日与该关联方累计已发生的各类关联交易的总金额

当年年初至披露日，以及本次交易前 12 个月内，南宁百货、西大分公司与民族影业未发生关联交易，也未发生与本次交易类别相关的交易事项。

特此公告。

南宁百货大楼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3 月 30 日

证券代码：600210　　证券简称：紫江企业　　公告编号：临 2024-014

上海紫江企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第四季度主要经营数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十八号——化工》的相关要求，上海紫江企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现将 2023 年第四季度主要经营数据披露如下：

一、主要产品的产量、销量及收入实现情况

（一）主要产品产量、销量

主要产品	2023 年 1-12 月产量	2023 年 1-12 月销量
PET 瓶(亿只)	38.98	38.96
PET 瓶坯(亿只)	112.08	111.23
皇冠盖(亿只)	204.63	201.30
塑料标签(亿平方米)	5.51	5.51
塑料防盗盖(亿只)	141.91	139.15
彩色纸包装印刷(亿印)	11.04	10.25
OEM 饮料(亿瓶)	16.93	16.92
铝塑膜(万平)	5,121.07	5,166,36

（二）主营业务分产品收入实现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要产品	2023 年 1-12 月销售收入(不含税)
PET 瓶及瓶坯	1,647,541,553.05
皇冠盖及标签	1,329,545,994.38
喷铝纸及纸板	277,713,610.07
PA/PE 膜	325,978,325.23
铝塑膜	707,246,793.54
塑料防盗盖	558,635,683.96
彩色纸包装印刷	1,948,132,309.49
OEM 饮料	882,461,073.20
快速消费品商贸	691,474,450.85
进出口贸易	202,115,215.98
其他	111,439,709.48
合计	8,682,284,719.23

二、主要产品和原材料价格变动情况

（一）主要原材料的价格变动情况（不含税）

公司的主要原材料有 PET 切片、PP 料、PVC 热收缩膜、马口铁、进口 PE 料、白卡纸及灰板纸等。原材料价格较上年同期出现不同程度的波动。

主要原材料	价格比上年同期增减(%)
PET 切片(元／吨)	-9.4
PP 料(元／吨)	-7.9
PVC 热收缩膜(元／吨)	-16.0
马口铁(元／吨)	-15.1
进口 PE 料(元／吨)	-4.3
白卡纸(元／吨)	-0.5
灰板纸(元／吨)	-15.3

（二）主要产品的价格变动情况（不含税）

公司的主要产品有 PET 瓶、PET 瓶坯、皇冠盖、塑料标签、塑料防盗盖、彩色纸包装印刷、OEM 饮料、铝塑膜等。由于受到上游原材料价格波动的影响，公司对主要产品的售价进行不同程度调整。

主要产品	价格比上年同期增减(%)
PET 瓶(元／只)	-6.7
PET 瓶坯(元／只)	-7.2
皇冠盖(元／只)	-6.8
塑料标签(元／米)	-6.0
塑料防盗盖(元／只)	0.3
彩色纸包装印刷(元／印)	-1.2
OEM 饮料(元／瓶)	-9.2
铝塑膜(元／平米)	-17.2

三、其他说明

以上生产经营数据来自公司内部统计，为投资者及时了解本公司生产经营概况之用，该等数据未经审计，敬请投资者审慎使用。

特此公告。

上海紫江企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3 月 30 日

公司代码：600210　　公司简称：紫江企业

上海紫江企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摘要

第一节　重要提示

1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 http://www.sse.com.cn 网站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2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3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4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5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期末可供分配利润为人民币 1,548,623,771.65 元。公司 2023 年度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分配利润。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如下：公司拟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2.50 元（含税）。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总股本 1,516,736,158 股，以此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 379,184,039.50 元（含税）。本年度公司现金分红比例为 67.77%。如在本次董事会召开之日起至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期间，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公司拟维持分配总额不变，相应调整每股分配比例。如后续总股本发生变化，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1 公司简介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A 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紫江企业	600210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高军	甘晶晶
办公地址	上海市虹桥路 2272 号虹桥商务大厦 7 楼 C 座	上海市虹桥路 2272 号虹桥商务大厦 7 楼 C 座
电话	021-62377118	021-62377118
电子信箱	zjqy@zjiangsgy.com	zjqy@zjiangsgy.com

2 报告期公司主要业务简介

（一）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

2023 年，面对国内外经济复苏不及预期，消费需求不足的不利影响，在董事会的正确领导下，公司管理层以第三轮战略地图为抓手，通过制订精准的市场策略，细化指标体系，优化人机效率，克服了种种困难，保持了经营业务的稳定。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总收入 91.16 亿元，比去年同期下降 5.13%；营业总成本 71.67 亿元，比去年同期下降 6.08%；实现营业利润 7.50 亿元，比去年同期下降 6.80%；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5.60 亿元，比去年同期下降 7.24%，主要原因是公司去年同期处置上海数讯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13.72% 股权获得收益较多而报告期没有所致；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5.65 亿元，比去年同期上升 7.67%；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 26.96 亿元，比去年同期上升 253.34%，主要原因是房地产预售预收房款的大幅增长和包装及商贸业务应收款项的压减和回笼所致。

2023 年主要工作如下：

1、市场拓展工作

2023 年，饮料包装产业集群巩固战略大客户市场，并紧跟中粮及太古可乐、东鹏饮料等新一轮投资的步伐，调整产能结构、布局新兴市场，扩大市场占有率。

容器包装事业部与中粮可口可乐在“共赢生态圈”的框架下，迅速扩大在华北、西北和西南等区域的市场份额；并以智能化、数字化系统为切入点，与太古可口可乐开展创新合作，有效提升华南地区市场份额，构建长期战略合作关系。同时，容器包装事业部多年来坚持加强对新兴品牌客户及三新项目市场的开发，在调味品、乳制品和日化品等非饮料 PET 瓶及瓶坯市场实现了大幅增长。瓶盖标签事业部实现超 200 亿只皇冠盖销量。在饮料领域，紫泉标签紧跟可口可乐可持续发展要求，成功切换 RPET 收缩标签业务；在日化领域，实现与利洁时的合作；在卫包领域，与宝洁、金伯利等大客户在多年合作基础上进一步拓展领域。饮料 OEM 事业部实现统一、达能、可口可等战略客户的增长、茶饮、植物基饮料的中小客户开发也卓有成效，全年实现整体销量同比增长 20%。紫日包装保持两乐、达能、统一、怡宝、东鹏饮料等战略客户销量的持续增长，开发中小客户上百家，以全年 137 亿只瓶盖销量创历史新高。广东清远工厂顺利投产，为出口及深度拓展华南市场打下了良好基础。

2023 年，软包与新材料产业集群顺应快消品市场变化，提升高附加值产品份额，继续以绿色、创新为优势巩固与大客户合作，引领中小客户，追求可持续性发展。

纸包装事业部实现同比 8.5% 销售收入增长。在巩固蜜雪冰城、Coco 等知名茶饮合作的基础上，纸杯业务切入 Costa 等知名咖啡品牌，形成事业部重要的盈利板块。迪奥、汉高、福瑞达等知名化妆品客户业务稳定。纸袋、餐盒及外贸业务也在持续开拓中。紫江新材料积极应对激烈竞争，在进口替代方面取得了良好业绩。凭借过硬的产品质量，实现产销量 20%以上增长，全年实现铝塑膜销量达 5,166 万平方米。紫江彩印实现销售同比增长 8%，战略客户实现销售同比增长 5%，新客户销售达 2,500 万，新产品销售达 1,000 万。烟包市场面临控烟问题和竞争日趋激烈的环境，紫江喷铝通过横向发展策略，切入内衬纸、框架纸的烟草包装品类；在社卡市场，成功开发无塑耐爆环保转移纸，替代覆膜卡市场，成为可持续发展业务新增点；加强外贸市场拓展，2023 年紫江喷铝东南亚出口超 1,700 万元，同比增加近 300%。紫华科技战略客户销量增长超 6%，其中第二大客户销量增长达 50%，日化市场开发取得阶段性的成功。紫东尼龙继续保持满负荷生产状态，持续培育新产品、新市场。紫燕合金面临较大市场变化，通过持续关注客户需求、更新机种、调整价格，进一步巩固了交通领域、医疗领域市场需求。

紫江国贸开始实施股改，业务模式从纯服务代理向贸易价值提升转型，进展良好。紫都上海晶园三期北区 68 套别墅在 2023 年 10 月启动认筹程序，截至报告期末有 50 余套别墅已预售预收房款。

2、技术创新工作

2023 年，公司协同各下属企业积极争取国家各项创新扶持政策，为企业的发展提供支持。2023 年度申请专利数 300 项，其中发明专利 29 项，实用新型 265 项，外观设计 2 项，软件著作权 4 项。获得授权专利 285 项，其中发明专利 38 项，实用新型 236 项，外观设计 7 项，软件著作权 4 项。公司控股子公司共 21 家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上海紫丹食品包装印刷有限公司获得国家工信部智能制造示范工厂荣誉称号。本公司获得国家新闻出版署创新引领类国家印刷示范企业荣誉称号。安徽紫江喷铝环保材料有限公司、沈阳紫泉饮料工业有限公司获各省市级绿色工厂荣誉称号。上海紫华薄膜科技有限公司、上海紫江喷铝环保材料有限公司获上海市专利试点企业荣誉称号。

3、内部运营管理工作

在精益改善方面，2023 年提报精益项目 716 个，获准立项 498 个。全年预计可测算的财务收益为 7,416 万元，效果显著。

在能耗管理方面，2023 年新增光伏安装面积 81,903m2，较 2022 年增加 38.91%。2023 年光伏全年总发电 1,985.6 万度，其中新增并网发电 370.2 万度。完成光伏 EPC 一期项目招投标工作，公司下属 13 家工厂总计新增可铺设面积 20.5 万 m2，装机容量 29.61 兆瓦，预计年发电量达 3,000 万度，是 2023 年光伏发电量的 1.5 倍。环保、节能技改总投入 2,313.5 万元，获得平价绿电及国际绿证共计 2,500 万度。全年危废处置万元产值 13.57 公斤。

4、履行社会责任工作

2023 年，公司下属多家企业都在“ESG”产品研发上投入了大量的资源。同时通过积极与客户沟通，建立与客户共同开发“ESG”产品的合作机制，加快市场进入。在公司“ESG”重点项目上，PVA 水溶膜产品开发取得重大进展。产品质量达到国际先进水平，已经获得“立白”等主要大客户的质量认证，成品可以稳定批量生产，产品的国产化配方正在加紧认证。

2023 年，公司安委会持续狠抓安全标准化建设落地。各企业体系管理水平进步明显，按风险管控点构建的班组、中层、高层三级检查系统逐步完善。全年无高等级工伤及 50 万元以上的安全事故。

5、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

报告期内，公司投资者关系部通过证券专线、上交所互动平台，与投资者进行交流沟通，并且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平台召开了 2022 年度暨 2023 年第一季度业绩说明会、2023 半年度业绩说明会和 2023 年第三季度业绩说明会，与机构投资者以及中小投资者建立良好的沟通渠道，培养投资者信心，进一步塑造公司良好的外部形象，提升公信力和影响力。公司自上市以来，积极履行公众公司责任，坚持每年现金分红，已累计为全体股东分红超过 46.74 亿元。

（二）报告期内公司所处行业情况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 2035 年远景目标纲要》、《关于加快我国包装产业转型发展的指导意见》、《关于进一步促进服务型制造发展的指导意见》、《中国包装工业发展规划（2021-2025 年）》等文件，要求我国包装产业坚持“问题导向、需求引领、创新驱动、绿色发展”的基本原则，围绕高质量发展主题，立足包装产品的应用广泛性和功能综合性，聚焦制造业与服务业深度融合与协同发展，着力实施“可持续包装战略”，健全服务型制造发展生态，有效推动包装工业更高质量、更有效率、更可持续、更为安全、更加开放的发展，持续增强对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的支撑力与贡献度，加速形成在国际包装产业舞台的主导力和引领性，跻身世界“包装强国”阵列。

尽管我国多年来一直稳居包装大国地位，但人均包装消费水平远低于欧美、日本等发达国家，包装产业整体水平“大而不强”，难以跻身全球产业链价值链中高端。随着世界发达国家深入推动制造业回归和工业化升级，其包装产业的发展水平也将“水涨船高”。

近年来，PET 包装除广泛用于包装碳酸饮料、饮用水、果汁、酵素和茶饮料等以外，还用于食品、化工、药品包装等方面。我国是全球最大包装制造和消费大国，PET 包装凭借其成本低、性能好、利于回收、用途广的优势，产能持续处于稳步增长状态，因此有较好的发展前景。

（三）报告期内公司从事的业务情况

1、公司主要业务

经过多年的发展，目前公司形成了以包装业务为核心，快速消费品商贸业务、进出口贸易业务、房地产业务和创投业务为辅的产业布局。包装业务作为公司的核心业务，主要产品为 PET 瓶及瓶坯、皇冠盖、塑料防盗盖、标签、喷铝纸及纸板、彩色纸包装印刷、薄膜等包装材料以及饮料 OEM 等产品。

2、公司主要经营模式

（1）采购模式

公司包装业务产品的原材料采购，由各事业部或相关子公司负责制定严格的采购管理制度，并严格选择供应商，公司对采购活动进行监督和管理，对主要原材料一般采用集中采购的模式。对通用性辅助包装材料的采购，由公司管理总部负责招标集中采购。

（2）生产模式

公司包装业务产品由各事业部下属子公司生产制造，公司及各事业部对子公司的生产活动进行管理，公司采取“以销定产”方式，按订单组织生产。根据和客户合作方式的不同，生产主要分为一般生产、来料加工两种方式。

（3）销售模式

公司一方面与多家跨国公司和知名品牌紧密合作，另一方面开发新的中小型客户，在市场深度和广度上寻求突破。销售模式以直销为主，少部分产品以直销和代销相结合的方式。

3 公司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3.1 近 3 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元　币